

管制人员的答复

(问题编号：4301)

总目： (62) 房屋署

分目： (-) 没有指定

纲领： (2) 私营房屋

管制人员： 运输及房屋局常任秘书长(房屋) (应耀康)

局长： 运输及房屋局局长

问题：

就「执行《一手住宅物业销售条例》(第621章)，规管一手住宅物业的销售」事宜，当局可否告知本委员会：

- a 19/20年度用于这方面工作的人员编制及开支分别为何？
- b 2018年共收到多少宗投诉个案，请列出当中根据投诉性质分类数字，这些投诉经过当局调查后的结果为何？
- c 自条例生效自今，当局共进行多少次突击巡视？当中多少次发现涉嫌违反《一手住宅物业销售条例》的行为？
- d 自条例生效自今，当局共转介多少宗涉嫌违规或违法的个案予地产代理监管局、警方及廉政公署？

提问人：柯创盛议员 (立法会内部参考编号：58)

答复：

一手住宅物业销售监管局(销售监管局)于2019-20年度的编制是44人，预算经常开支是6,014万元。

销售监管局于2018年共接获42宗投诉，按投诉性质分类数字如下：

	投诉类别	2018年
(a)	售楼说明书	16
(b)	价单	1
(c)	销售安排	2
(d)	示范单位	0
(e)	参观已落成物业	0
(f)	临时买卖合约及 / 或买卖合同	0
(g)	成交纪录册	0
(h)	广告	7
(i)	网页	0
(j)	失实陈述及 / 或传布虚假或具误导性资料	9
(k)	其他	7
	总数	42

上述42宗投诉，当中35宗与《一手住宅物业销售条例》(《条例》)有关，其余的7宗与《条例》无关。截至2019年2月底，与《条例》有关的35宗投诉中，有18宗不成立。销售监管局仍在跟进其余17宗投诉。

销售监管局会对销售处、示范单位，以及因应不同个案及销售情况，采取巡查行动，包括进行突击巡查。如发现任何涉嫌违反《条例》的情况，会立案进行调查。由《条例》生效至2018年年底，局方共进行了3 041次巡查。

销售监管局作为执行《条例》的机构，假如发现任何涉嫌违反《条例》的情况，均会立案调查。在调查过程中，如发现有任何涉嫌违反其他法例或规例的情况，亦会将个案转介给有关部门跟进。自《条例》生效自今，销售监管局共转介了38宗涉嫌违反其他法例或规例的个案予地产代理监管局、1宗予警方及1宗予廉政公署。

- 完 -